[附件 11-2]

全民健康保險牙醫師至醫療資源不足地區巡迴服務計畫-
巡迴醫療團月統計資料及排班表

申請月份：　　年　　月

申請醫療團：

巡迴日期	星期	巡迴時間(24 時制)	巡迴時數	巡迴地點	巡迴醫師	醫事機構代碼	核實申報數	論次申報數	診療人次	A3 案件人次

一. 核實申報點數為未加成前之費用(申請點數+部分負擔，不含論次及代辦案件費用)

二. 論次給付點數包含：P22002、P22003、P22004

三.將此表連同服務報酬申請表函送牙醫全聯會及保險人分區業務組

四.A3 案件：預防保健案件